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
聯絡人：翁偉翔

聯絡電話：07-3381810 #261932

傳真電話：07-3382651

電子郵件：jackal@oa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海科教字第11300057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洋委員會113年海洋教師研習營簡章（0005725_海洋委員會113年海洋教師研習營簡章.pdf）

主旨：本會「113年海洋教師研習營」已自本(113)年5月15日開放網路報名，請協助轉知所轄高中(職)以下學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使高中(職)以下學校教師瞭解當前海洋相關發展趨勢，融入校內海洋教育，本會藉旨揭研習營活動，培養教師海洋思維，促進向海發展。

二、旨揭研習營將自本(113)年7月10日起舉辦，已於本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oac.gov.tw/>)公告並開放網路報名，請協助宣傳推廣，鼓勵高中(職)以下學校教師報名參加。

三、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梯次：共15梯次(北、中、南、東部各3梯次，金門、馬祖、澎湖各1梯次)，每梯次3天2夜，以25人為上限(本次活動不收取費用)。

(二)採線上報名(報名連結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quanmu.c>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5/28



1130004071

om. tw/113-marine-course)。

(三)受理時間：113年5月15日10時起至同年6月14日17時止，

每梯次參加人數25人，每人以報名1地區、1梯次為原

則；如該梯次報名人數達50人，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(四)線上報名時，應同時上傳「教師證(或聘書、服務證等其

他證明文件)」及「身分證」電子檔，以供審查。

(五)各地區錄取名單以報名序號在前者優先審查，如應繳交

資料不齊或闕漏者，將逕予刪除。本會得視報名情形加

開第二階段報名作業。

(六)經審查符合參加資格者，列為合格入選人員，依報名序

號前25位為正取人員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。

(七)正取人員倘經發現不符合參加資格、未依規定繳驗報名

相關文件或有其他特殊重大情事者，本會得取消錄取資

格，並通知該梯次備取人員遞補。

(八)報到時，應攜帶教師證(或聘書、服務證等其他證明文

件)正本及身分證正本，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，並簽

署「參加活動同意書」、「肖像權使用同意書」及確認

承辦單位自線上報名系統產製之相關報名資訊。

四、相關疑義請逕洽旨揭研習營承辦廠商(泉沐創意娛樂股份有

限公司-113年度海洋教師研習營報名小組、

service@quan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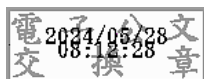
u. com. tw、07-2693016分機25)。

五、檢送「海洋委員會113年海洋教師研習營簡章」乙份，如附

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高中職學校、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